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郑州安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安图实验仪器（郑州）有限公司
- 本次预计担保金额：郑州安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不超过 3 亿元、安图实验仪器（郑州）有限公司不超过 4 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均无对外逾期担保
- 本次预计担保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郑州安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图科技”）检验科集约化服务业务的逐步开展，为解决流动资金短缺问题，需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图生物”或“公司”）为支持安图科技的发展，拟对安图科技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贷款提供不超过 3 亿元的担保。

因安图实验仪器（郑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图仪器”）安图生物诊断仪器产业园项目的建设逐步开展，为解决建设资金短缺问题，需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安图生物为支持安图生物诊断仪器产业园项目的建设，拟对安图仪器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贷款提供不超过 4 亿元的担保。

同时提请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书面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 2019 年年度股东

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郑州安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经北一路 87 号院生产研发中心生产楼

法定代表人：刘军

注册资本：伍仟万圆整

经营范围：体外诊断试剂（不得经营体外诊断试剂以外的药品）的销售；第一二三类医疗器械销售、咨询与售后服务；办公用品、实验室耗材及设备销售、咨询与售后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仓储服务（易燃易爆及危险化学品除外）；计算机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实验室建设、咨询与服务。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人民币 20,449.11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12,238.42 万元，其中的银行贷款总额人民币 0.00 万元和流动负债总额人民币 12,222.94 万元，资产净额人民币 8,210.69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3,733.19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885.36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人民币 56,585.30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45,878.86 万元，其中的银行贷款总额人民币 5,000.00 万元和流动负债总额人民币 44,380.30 万元，资产净额人民币 10,706.43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45,431.25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2,355.74 万元。

上述数据均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审计。

2. 安图实验仪器（郑州）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开第十五大街 199 号

法定代表人：刘聪

注册资本：伍仟万圆整

经营范围：医疗器械、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及配件、实验耗材的研发、生产、销售、咨询与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技术的研发、咨询与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仓储服务（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除外）；货物或技术进出口；计算机软硬件的生产与销售。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人民币 21,884.29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9,600.35 万元，其中的银行贷款总额人民币 0.00 万元和流动负债总额人民币 9,340.09 万元，资产净额人民币 12,283.94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5,091.52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3,476.13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人民币 37,448.78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11,682.72 万元，其中的银行贷款总额人民币 0.00 万元和流动负债总额人民币 11,341.40 万元，资产净额人民币 25,766.07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52,431.46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8,982.13 万元。

上述数据均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担保为拟担保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公司授权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书面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根据上述子公司的经营能力、资金需求情况并结合市场情况和融资业务安排，择优确定融资方式，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将在具体发生担保业务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事宜，充分考虑了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是公司为了支持子公司的发展，在对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经过谨慎研究后作出的决定，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

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

独立董事意见：本次担保预计是为了满足安图科技开展检验科集约化服务业务、安图仪器建设安图生物诊断仪器产业园项目的需求，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具有绝对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0 万元，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90%。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